## 項目

## 要 績 主 效

## 待 改 進 事項

- 壹、便民服務標準—
  - 一、機關形象
  - 二、服務流程
  - 三、顧客關係
- -、建置期刊線上投稿稿件管理系
- 二、透過工作小組會議、行政座談等 活動,加強溝通教科書編審各方 意見,設法化解歧見。
- 三、辦理單一窗口便民服務、申辦人 再次申請不須檢附文件,縮短流 程。
- 四、審定過程透明化,建置中小學教 查進度、審定通過圖書之網路查 詢服務,並由專人及時回應電 形,並設有教科書錯誤通報案件 線上主動回覆系統。
- ·、請依規定撰寫參獎申請書,提出 實證說明與佐證,整合提出並突 顯服務流程設計的便捷性與透明 度,以契合便民標準。
- 二、請結合服務禮貌訓練、考核及獎 勵制度(含同仁及志工),加強全 員參與;電話禮貌測試次數可再 增加,可採與友館(校)互評, 降低服務盲點。
- 科書審定資訊網,提供教科書審 三、各項成效建請儘量突顯「特色」 及「具體量化成果」, 並加強呈現 年度績效之成長率。
- 話、電子郵件查詢案件處理情四、請提供97年度滿意度調查等佐證 資料,滿意度調查之分析及改善 宜再加詳述,進一步將分析結果 應用於各項業務之持續改進,俾 提升服務品質。
  - 五、依規定 96 年度為民服務工作成果 本年度可納入加權計分,惟請併 提 95 年相關數據,以彰顯成效, 可設定服務品質的標竿機構 (benchmark) 與關鍵指標 (KPI) •
  - 六、請持續加強訓練同仁因應緊急事 件處理能力,強化同仁工作檢核 及應變責任,減少爭議,以增進 服務品質與效率。
  - 七、可將相關服務作業流程(SOP)及 工作手册置於網站上,提供民眾 參考;並提供線上申辦服務作業。
  - 八、建請建立檢討改善措施及其執行 績效檢核機制。
  - 九、為廣拓溝通管道,接納民眾意 見,落實政策互動平台,建請建 置或加強「傾聽人民聲音」推動 機制。

- - 一、資訊提供及檢 索服務
  - 二、線上服務及電 子參與
- 線上申請審定及審查進度查詢、 教科書錯誤線上通報服務等措 施。
- 二、資訊公開透明化,連結相關服務 網站,提供完整服務,定期檢查 資訊連結功能及隨時更新網頁, 提升檢索便捷度,規劃辦理網站 改版,提供更便利服務介面。
- **貳、資訊流通服務─** 一、推廣 e 化便民服務,實施教科書 一、網頁語法尚未依「行政機關電子 資料流通詮釋資料標準 | 文件中 說明,詮釋資料採用以國際通用 之都伯林核心集(Dublin Core)所 使用的15個欄位做為詮釋資料之 核心欄位為基礎,再依電子化政 府入口網分類檢索服務需求,延 伸訂定主題分類、施政分類及服 務分類3種分類擴充發展架構。
  - 三、持續擴充相關資訊網功能,以提二、建請設置網站維護管理機制(含

項目	主要績效	待改進事項
	供線上服務,線上申請服務達成	標準作業程序、資料定期更新規
	率為 100%,並提供電子表單下載	定等),並據以執行。
	運用。	三、建請加強公共事務電子參與部
		分。
		四、建議將各項服務資訊等上傳我的
		e 政府平台,配合「民眾 e 管家」、
		「自然人憑證」等功能整合政府
		資訊服務,方便民眾快速獲得所
		需服務,以達到『一處收件, <b>全</b>
		程服務』的目標。
		五、請積極推動線上服務及線上申
		辦,提高服務項目及申辦使用
		率,並依行政院研考會規定進行
		電子表單簡化、統一及管理,加
		強規劃建置多元電子參與管道。
		六、各項具體成效可多予敘述。
参、創新加值服務—	一、提供館藏教科書及專業期刊資料	一、建議依規定以提出一項「創新加
提供創新(意)服務	之館際合作服務,便利讀者異地	值服務」為原則,並依 3 項指標
情形	申辦文件傳遞服務。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
	二、提供全時無距離的學術專有名詞	(一)有價值的創意服務:本項創意
	查詢服務,擴充學術名詞資訊	服務應為突破性、首創性或雖
	網,建置線上審譯系統架構雛型。	為原有服務但具轉換性、改良
	三、善用館際合作系統,並發展線上	性、重大變革之服務作為。
	審議系統。	(二)服務措施延續性:本項創意服
		務應建立整體標準作業程序及
		後續檢討改進功能,或已納入
		日後機關(學校)標準服務機
		制。
		(三)服務措施執行方法效能性:本
		項創意服務之後續具體成效
		(含受益人數、程度、社會公
		平正義價值等)及民眾滿意
		度、回饋等。
		25 11/11